

持刀亂跑圖逃走 涉毒菲男遭警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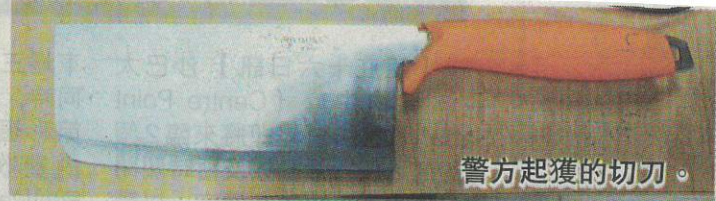


納閩警區主任莫哈末法里警監。

【本報納閩十六日訊】巴天菲男涉嫌手持武器遭閩警逮捕。

納閩警區主任莫哈末法里警監乃於今日發出新聞文告，披露該項案情。

他說，納閩刑事犯罪調查局警隊於本月15日凌晨1時40分正，在進行預防犯罪巡邏時，在納閩LPS餐廳前方發現一名表情憤怒並手拿着刀的男子到處亂跑。警隊成功逮捕該名男子，並起獲一把31厘米的切刀。在逮獲過程中，嫌犯掙扎試圖逃走。經過初步調查，嫌犯是一名28歲巴天菲律賓籍男子，職業是建築工人。



警方起獲的切刀。

他指，該男嫌聲稱是因為與其年約20歲的弟弟有些誤會而生氣及不滿意，恰好男嫌在附近營業的食肆廚房後面看到一把切刀，於是拿起該刀就跑。警方將男嫌和幹案工具，提交予調查人員作進一步調查。

該男嫌經過尿檢，對毒品呈陽性反應，該男嫌向警方承認濫用毒品。警方自本月15起拘留該男嫌至18日，該案在大馬1958年腐蝕、爆炸及攻擊性武器法令第6條文下展開調查，一經定罪，可被判監不少於5年及不超過10年。(cc)